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珠江船務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Chu Kong Shipping Enterprises (Group) Co., Lt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60)

## 二零二三年中期業績公告

### 主席報告

本人僅代表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提呈珠江船務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半年業績，敬請本公司各股東（「**股東**」）省覽。

### 回顧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粵港澳有序恢復正常通關，本集團多條跨境水上客運航線陸續迎來復航，數條籌備已久的新航線亦順利開通，客運板塊業務逐步復甦。儘管國內經濟運行整體回升向好，國際環境依然複雜嚴峻，全球貿易投資放緩，地緣政治風險上升，外需減弱對本集團的港口航運物流業務的影響仍然持續。

面對當前世界經濟長期低增長風險不斷凸顯的情況，本集團統籌規劃發展佈局，推動業務轉型升級。貨運方面，本集團通過開拓項目，深挖潛力，著力發展工程物流、免稅倉儲等重點業務，積極培育跨境包列運輸等新興業務，持續打造港口物流新優勢。客運方面，本集團牢牢把握通關契機，陸續恢復跨境客運滲透率，持續增強本港渡輪競爭力，繼續提升水上文旅知名度。

**推動物流戰略升級，貨運板塊穩步發展。**本集團在拓展港口物流業務增量的同時大力發展工程物流項目，珠江中轉物流有限公司（「**珠江中轉**」）運用長期積累的項目經驗及客戶資源，深挖組裝合成（「**MIC**」）運輸市場潛力，在之前中標多個工程物流項目的基礎上，順利中標香港國際機場二跑翻新工程部分供砂項目。本集團在電商和空運物流方面亦有新突破，佛山高明珠江貨運碼頭有限公司（「**高明港**」）於二月份開始跨境陸運電商業務，為企業拓展新市場、挖掘新客戶再添新動能；珠江中轉以屯門倉碼為基地，成功承攬知名科技公司出口泰國的無人機空運項目和電器製造企業的空運業務，多元業務協同發展。期內，本集團亦克服外需減弱的不利影響，成功開拓跨境鐵路包列運輸業務，順利實現東南亞航線業務增長，積極籌備越南物流網點建設工作。

**鞏固機場戰略優勢，跨境客運逐步復甦。**本集團在全力保持香港國際機場行李處理和停機坪車輛共享項目平穩運營的同時，繼續積極競投其他相關戰略性優質項目，珠江客運有限公司（「**珠江客運**」）圍繞機場戰略不斷加大機場項目佈局和業務延伸，逐步增強競爭優勢。年初恢復通關亦為本集團跨境水路客運業務帶來利好，期內投入運營的跨境水路客運航線已達十條，其中包括新開通的「深圳機場碼頭-香港中港城」、「廣州琶洲-香港中港城」和「廣州琶洲-香港國際機場」三條航線，儘管因內地機場國際航線的增加和大灣區陸路交通的完善導致客運量恢復不及預期，本集團持續深化與航空公司、旅遊公司等業界合作，加強業務營銷推廣實現跨境客運業務有序恢復，部分航線載客率已恢復至疫情前水平。

**深化本港戰略合作，業務拓展闊步向前。**本集團在持續做大本地渡輪業務的同時，不斷加強與輔助板塊的業務融合，新渡輪服務有限公司（「**新渡輪**」）客運量呈現增長態勢，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的經營貢獻，協同效應充分顯現。東方之珠遊船有限公司（「**東方之珠**」）所運營的「東方之珠」號遊船期內客流量大增，實現在中環碼頭的定期靠泊經營，進一步提升水上文旅市場競爭力。新港石油有限公司（「**新港石油**」）成功中標香港特區政府船舶水上加油項目，並順利達成潤滑油供應鏈代理項目合作，香港本地燃料供應業務拓展成果顯著。

在成功推進多個重點項目的同時，本集團進一步規範風險管理，不斷優化業務管理流程，加強內部資源整合，加大數字化信息建設投入，嚴格落實降本增效，有效緩解經營壓力。

## 展望

下半年，隨著通關後跨境人員和貨物流轉趨於正常，香港特區政府將進一步採取措施刺激本地經濟和改善民生，通過人才吸引政策增強香港競爭力；大灣區比較優勢充分發揮，區域功能佈局不斷優化，融合發展成效逐步顯現，本集團在未來發展進程中將擁有更廣的空間和更好的平台。本集團將緊緊把握國家「十四五」規劃、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和「一帶一路」倡議帶來的戰略機遇，立足本港民生，整合灣區資源，謀劃東盟佈局，推動企業高質量發展。

**一是推動主業一體化，提升運營管理力。**專業化做精粵港跨境水上客運板塊，穩步推進跨境客運一體化運營；長效化做實本港渡輪及文旅板塊，打造韌性更強、協同性更高的客運專業化運營平台。積極構築港口運營、綜合物流、倉儲物流、工程物流以及新業態拓展等五大平台，加強內外部物流資源的統籌和協同，強化港航聯動，鞏固資源優勢，深挖市場潛力，打造活性更高、競爭力更強的物流專業化運營平台。

**二是打造物流戰略優勢，提升市場影響力。**充分發揮專業化工程物流基地平台優勢，積極參與香港「北部都會區」和「交椅洲人工島」項目建設，大力拓展工程物流和建材供應業務。統籌佈局綜合性倉儲基地，大力發展空運物流、供應鏈物流、冷鏈物流和免稅倉儲等現代物流業務，推動倉儲物流業務向高端產業鏈延伸發展。加快落實在東盟區域增設物流業務網點，搶佔新興市場份額，創造「一帶一路」新的利潤增長點。

三是推進水上客運轉型，提升企業續航力。重點培育核心航線，全力打造琶洲、深圳、中山等幹線網絡，爭取代理更多優質航線。深度融入香港國際機場業務圈，在優化機場客運航線的同時，積極競投更多香港國際機場的優質服務項目，不斷完善「海陸空聯運」服務鏈條，力爭成為香港國際機場綜合服務供應商。

四是強化本港業務拓展，提升區域輻射力。積極把握中標香港特區政府水上船舶加油項目契機，以高品質做好政府船舶加油服務為基礎，進一步擴大市場份額。持續深挖本地渡輪市場潛力，不斷提升業務控制力和行業影響力，進一步鞏固渡輪業務優勢，深化與跨境客運、燃料供應等集團業務合作，降本增效提升協同效益。著力發展「東方之珠」維港遊項目，多渠道加大品牌宣傳力度，全方位提升客運文旅業務資源使用率，拓展廣告冠名、二次消費、增值服務等業務渠道，不斷做強水上文旅產業。

## 致謝

本人僅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向給予本集團大力支持的廣大投資者、合作夥伴，以及為本集團努力工作，爭取佳績的管理層和全體員工致以衷心的感謝，我們將繼續努力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劉廣輝**

董事局主席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4	1,233,130	1,601,198
銷售/提供服務而產生之成本		(1,110,623)	(1,479,246)
<b>毛利</b>		<b>122,507</b>	121,952
其他收入		92,912	131,725
其他虧損－淨額	8	(891)	(7,126)
一般及行政開支		(149,097)	(146,706)
<b>經營業務溢利</b>	7	<b>65,431</b>	99,845
財務收入		8,630	5,693
財務成本		(12,065)	(8,815)
應佔以下各方的溢利減虧損：			
－合營公司		5,011	(6,888)
－聯營公司		9,743	(8,014)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b>76,750</b>	81,821
所得稅開支	9	(14,455)	(20,131)
<b>期內溢利</b>		<b>62,295</b>	61,690
<b>應佔溢利：</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8,387	54,944
非控制性權益		3,908	6,746
<b>期內溢利</b>		<b>62,295</b>	61,690
<b>每股盈利(以港仙呈列)</b>			
基本及攤薄	11	5.21	4.90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溢利	<b>62,295</b>	61,690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i>已重新分配或可能重新分配至 損益之項目</i>		
貨幣匯兌差額：		
－ 附屬公司	<b>(56,555)</b>	(66,131)
－ 合營及聯營公司	<b>(11,783)</b>	(17,873)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影響	<b>(68,338)</b>	(84,00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b>(6,043)</b>	(22,314)
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b>(5,422)</b>	(23,155)
非控制性權益	<b>(621)</b>	84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b>(6,043)</b>	(22,314)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機器及設備		1,995,927	2,068,788
投資物業		44,326	46,348
土地使用權		316,551	340,137
無形資產		232,568	234,603
合營公司之投資		297,953	306,885
聯營公司之投資		105,595	98,388
遞延所得稅資產		7,675	8,10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001	15,974
		<b>3,015,596</b>	<b>3,119,225</b>
<b>流動資產</b>			
存貨及零部件		23,109	22,301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5	482,775	364,681
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53,079	1,063,573
		<b>1,558,963</b>	<b>1,450,555</b>
<b>總資產</b>		<b>4,574,559</b>	<b>4,569,780</b>
<b>權益</b>			
股本		1,415,118	1,415,118
儲備		1,679,327	1,753,379
		<b>3,094,445</b>	<b>3,168,497</b>
非控制性權益		313,112	326,810
<b>總權益</b>		<b>3,407,557</b>	<b>3,495,307</b>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所得稅負債		92,836	92,687
遞延收入		736	1,799
租賃負債		37,207	43,656
長期借貸		135,521	148,701
		<u>266,300</u>	<u>286,843</u>
<b>流動負債</b>			
業務應付款、應計費用及其他			
應付款	6	520,399	469,542
應付股息		67,270	-
應付非控制性權益款項		40,360	43,518
應付所得稅		14,283	7,808
租賃負債		26,720	29,108
短期借款		220,000	220,000
長期借貸之即期部分		11,670	17,654
		<u>900,702</u>	<u>787,630</u>
<b>總負債</b>		<u>1,167,002</u>	<u>1,074,473</u>
<b>總權益及負債</b>		<u>4,574,559</u>	<u>4,569,780</u>
<b>淨流動資產</b>		<u>658,261</u>	<u>662,925</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3,673,857</u>	<u>3,782,150</u>



## 附註

### 1. 合規聲明

中期財務報告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乃作為比較資料而納入，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有關資料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規定披露的此等法定財務報表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按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之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該等財務報表作出報告。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並無載有核數師於出具無保留意見報告之情況下，提請注意任何引述之強調事項，亦未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作出任何陳述。

本集團之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就初步業績公佈中所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中期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此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初步業績公佈發出任何核證。

### 2. 編製基準

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適用披露條文編製，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本中期財務報告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經授權刊發。

中期財務報告已根據二零二二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於二零二三年年度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

### 3. 會計政策的變動

#### (a)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本集團並未應用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所述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取代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規定了適用於保險合同發行人的確認、計量、呈列和披露要求。由於本集團並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範圍內的合同，因此該準則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的修訂本，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的變動及錯誤：會計估計的定義***

該等修訂概無對該等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乃由於本集團區分會計政策變動及會計估計變動的方法與該等修訂本一致。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的修訂本，所得稅：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該等修訂縮小了初始確認豁免之範圍，致使其不適用於初步確認時產生相等及抵銷暫時差異之交易（如租賃及清拆負債）。就租賃及清拆負債而言，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將須於已呈列的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時確認，並於該日將任何累計影響確認為保留溢利或其他權益組成部分的調整。就所有其他交易而言，該等修訂適用於已呈列的最早期間開始後進行的交易。

該等修訂不會對該等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因為該變動主要影響年度財務報表中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組成部分的披露，但由於相關遞延稅項餘額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訂明的抵銷資格，故其概不影響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呈列的整體遞延稅項餘額。

### 3. 會計政策的變動 (續)

#### (b) 香港會計師公會就取消強積金 - 長服金對沖機制的會計影響的新指引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香港特區政府（「政府」）刊憲香港《2022 年僱傭及退休計劃法例（抵銷安排）（修訂）條例》（「修訂條例」），將最終取消僱主使用其於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項下之強制性供款減少其應付香港僱員之長期服務金（「長服金」）及遣散費之法定權利（又稱「對沖機制」）。政府隨後宣佈修訂條例將自二零二五年五月一日（「過渡日期」）起生效。其次，政府亦預期推出一項補助計劃以在取消對沖機制後協助僱主。

其中，一旦取消對沖機制生效，僱主自過渡日期起概不得使用其強制性強積金供款（無論於過渡日期之前、當日或之後作出之供款）所產生之任何累計權益減少有關僱員服務年期之長服金。然而，倘僱員於過渡日期前已開始受僱，則僱主可繼續使用上述累計權益減少截至過渡日期前就僱員服務年期之長服金；另外，於過渡日期前就服務年期之長服金將按僱員緊接過渡日期前之月薪及截至過渡日期之服務年期計算。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取消強積金 - 長服金對沖機制之會計影響》，就有關對沖機制及取消該機制之會計考量提供指引。該指引特別指出實體可將預期用於減少應付予僱員長服金之強制性強積金供款所產生之累計權益視為該僱員對長服金之供款而入賬。然而，倘採用此方法，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修訂條例頒佈後，將不再允許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93(b) 段中之可行權宜方法，並於提供相關服務期間將此類視同供款確認為當期服務成本之扣減，而停止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產生之任何影響將在損益中確認為追補調整，並對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長服金負債作出相應調整。

於期內及過往期間，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指引，本集團一直將預期用於減少應付予僱員長服金之強制性強積金供款所產生之累計權益視為該僱員對長服金之供款。然而，本集團已一直應用上述可行權宜方法。

### 3. 會計政策的變動 (續)

#### (b) 香港會計師公會就取消強積金 - 長服金對沖機制的會計影響的新指引 (續)

本集團已評估該新指引對上述會計政策之影響，並決定變更該等會計政策以符合指引。管理層已開展實行該變動之程序，包括進行額外數據收集及影響評估。然而，由於本集團尚未全面完成對香港會計師公會指引影響之評估，因此無法合理估計該變動於本期間獲授權發行時之影響。

### 4.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已確定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審閱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核業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營運分部。

本公司執行董事從業務性質來考慮業務及評核本集團及其合營及聯營公司的表現，並將其組成五類主要業務：

- (i) 貨物運輸 — 船舶代理、內河貨物直接付運及轉運以及貨櫃拖運
- (ii) 貨物處理及倉儲 — 碼頭貨物、集裝箱處理、貨物併裝及倉儲
- (iii) 客運 — 客運代理服務、旅遊代理業務及客運服務及提供香港渡輪服務及船舶租用服務
- (iv) 燃料供應 — 燃油貿易及海上加油服務
- (v) 企業及其他業務 — 投資控股及其他業務

本公司執行董事是根據各分部之所得稅前溢利評估營運分部表現，分部之所得稅前溢利是按其中期財務報表一致之方式計量。

各分部間之銷售是按與第三方所適用之相若條款進行。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呈報之來自外部各方之營業額按與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一致之方式計量。

#### 4. 分部資料 (續)

	貨物運輸 千港元	貨物處理 及倉儲 千港元	客運 千港元	燃料供應 千港元	企業 及其他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二三年</b>						
<b>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營業總額	782,692	283,895	167,381	229,558	35,561	1,499,087
內部分部營業額	(58,553)	(110,870)	-	(66,273)	(30,261)	(265,957)
<b>營業額 (來自外部客戶)</b>	<b>724,139</b>	<b>173,025</b>	<b>167,381</b>	<b>163,285</b>	<b>5,300</b>	<b>1,233,130</b>
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	7,175	36,500	18,732	2,468	11,875	76,750
所得稅開支	(722)	(10,504)	(1,784)	-	(1,445)	(14,455)
<b>除所得稅後分部溢利</b>	<b>6,453</b>	<b>25,996</b>	<b>16,948</b>	<b>2,468</b>	<b>10,430</b>	<b>62,295</b>
<b>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包括：</b>						
財務收入	111	2,041	55	4	6,419	8,630
財務成本	(139)	(7,910)	(2,147)	(6)	(1,863)	(12,065)
折舊及攤銷	(4,342)	(55,191)	(16,227)	(978)	(2,790)	(79,528)
應佔溢利減虧損						
合營公司	615	3,191	1,205	-	-	5,011
聯營公司	-	2,102	7,641	-	-	9,743

#### 4. 分部資料 (續)

	貨物運輸 千港元	貨物處理 及倉儲 千港元	客運 千港元	燃料供應 千港元	企業 及其他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二二年</b>						
<b>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營業總額	1,289,296	332,457	114,013	139,669	18,249	1,893,684
內部分部營業額	(75,344)	(125,769)	-	(81,699)	(9,674)	(292,486)
<b>營業額 (來自外部客戶)</b>	<b>1,213,952</b>	<b>206,688</b>	<b>114,013</b>	<b>57,970</b>	<b>8,575</b>	<b>1,601,198</b>
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	39,305	46,547	(9,869)	(1,072)	6,910	81,821
所得稅開支	(6,494)	(9,316)	528	-	(4,849)	(20,131)
<b>除所得稅後分部溢利</b>	<b>32,811</b>	<b>37,231</b>	<b>(9,341)</b>	<b>(1,072)</b>	<b>2,061</b>	<b>61,690</b>
<b>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包括：</b>						
財務收入	79	8	50	4	5,552	5,693
財務成本	(431)	(5,708)	(1,595)	(3)	(1,078)	(8,815)
折舊及攤銷	(3,944)	(58,017)	(15,578)	(821)	(2,392)	(80,752)
應佔溢利減虧損						
合營公司	1,701	1,564	(10,153)	-	-	(6,888)
聯營公司	-	1,526	(9,540)	-	-	(8,014)

## 5.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向客戶就記賬交易所授出之一般信貸期由發票日期起計七日至三個月不等。由發票日期起計之業務應收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個月內	245,513	179,417
四個月至六個月	29,027	12,031
七個月至十二個月	12,359	11,161
十二個月以上	23,143	24,047
	<b>310,042</b>	226,656
減：虧損撥備	<b>(8,125)</b>	(8,081)
	<b>301,917</b>	218,575

## 6. 業務應付款、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業務應付款按發票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個月內	273,280	208,301
四個月至六個月	31,618	22,682
七個月至十二個月	10,002	7,119
十二個月以上	2,952	9,509
	<b>317,852</b>	247,611

## 7.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扣除各項後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土地使用權攤銷	<b>6,853</b>	5,876
無形資產攤銷	<b>910</b>	978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b>56,215</b>	58,066
投資物業折舊	<b>579</b>	624
使用權資產折舊	<b>14,971</b>	15,208
短期租賃租金支出		
— 船舶及駁船	<b>72,221</b>	76,829
— 樓宇	<b>4,186</b>	4,245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b>289,182</b>	289,632

## 8. 其他虧損－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匯兌虧損，淨額	<b>(3,297)</b>	<b>(8,079)</b>
出售一間合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b>2,227</b>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	<b>270</b>	<b>940</b>
業務應收款減值(撥備)/撥回	<b>(91)</b>	<b>13</b>



## 9. 所得稅開支

香港所得稅乃就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6.5%（二零二二年：16.5%）之稅率計算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就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25%（二零二二年：25%）之中國公司所得稅率計算。

澳門所得稅乃就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2%（二零二二年：12%）之澳門公司所得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 香港所得稅	5,092	9,772
— 中國企業所得稅	8,407	10,905
— 澳門所得稅	380	-
遞延所得稅開支	576	(546)
	<b>14,455</b>	<b>20,131</b>

## 10. 股息

由於疫情後香港經濟及訪港旅客仍未達到預期水平，同時為保留資金應對潛在的併購機會，經董事會研究決定不派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二零二二年中期股息：零港仙），留待末期股息再行綜合考慮。

## 11.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u>58,387</u>	<u>54,944</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1,121,167</u>	<u>1,121,167</u>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u>5.21</u>	<u>4.90</u>

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已發行之潛在攤薄性普通股，故這兩個期間之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錄得綜合營業額為 1,233,130,000 港元，較上年同期下跌 23.0%；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 58,387,000 港元，較上年同期上升 6.3%。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由於世界局勢和宏觀經濟形勢變化等因素，全球經濟增速下行，在通貨膨脹高企、利率上升、貿易保護主義崛起，地緣政治局勢緊張的情況下，世界經濟中長期增長的動力顯著不足。同時，需求不足以及製造業轉移造成國內航運業市場供求基本面轉弱。面對複雜多變的市場環境，本集團統籌兼顧，堅持創新，優化戰略佈局，強化業務開拓，深化企業改革，多措並舉謀求發展。

貨運方面，全球航運市場持續處於低迷狀態，航運物流市場需求下降明顯，再加上去年同期有援港抗疫民生物資運輸業務，本集團港口航運物流業務期內出現一定程度的下滑。期內，集裝箱運輸量實現 646,000TEU，同比上升 0.2%；散貨運輸量實現 202,000 噸，同比下跌 41.0%；碼頭裝卸業務方面，集裝箱裝卸量實現 527,000TEU，同比下跌 7.8%；散貨裝卸量實現 3,222,000 噸，同比下跌 20.2%；集裝箱拖運量 90,000TEU，同比下跌 8.4%。

客運方面，本集團的傳統跨境水路客運航線自二零二三年一月八日起有序復航，還新開通了「深圳機場碼頭-香港中港城」、「廣州琶洲-香港中港城」、「廣州琶洲-香港國際機場」3 條航線；香港本地渡輪業務把握通關帶來的發展契機，上半年客運量呈現增長態勢。期內，客運代理總量為 647,000 人次，碼頭服務客量為 423,000 人次；本地渡輪客運量為 6,333,000 人次，同比上升 23.4%。

## I. 港口航運物流業務

### 1. 貨物運輸業務

#### 業務指標

各項主要業務指標表現如下：

指標名稱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變動
集裝箱運輸量 (TEU)	<b>646,000</b>	644,000	0.2%
散貨運輸量 (計費噸)	<b>202,000</b>	342,000	-41.0%
集裝箱陸路拖運量 (TEU)	<b>90,000</b>	98,000	-8.4%

#### 附屬公司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世界經濟復甦乏力，全球貨運市場行情慘淡，對本集團貨運業務造成明顯衝擊，珠江中轉及時調整經營策略，降低營運成本，同時積極開拓多元化業務，提升市場競爭力，期內集裝箱運輸量為 646,000TEU，較去年同期上升 0.2%。受貨運市場需求減少，中港貨車全面恢復運營的影響，期內散貨運輸量為 202,000 噸，同比下跌 41.0%；集裝箱陸路拖運量為 90,000TEU，同比下跌 8.4%。

珠江中轉積極運用長期積累的項目經驗及客戶資源，繼續深挖組裝合成建築組件的運輸業務，順利推進香港城市大學校舍改造工程及多個中小型過渡性房屋項目，還中標了香港國際機場第二跑道翻新工程部分供砂項目，並於五月底開始供貨，直至香港國際機場第二跑道翻新主體工程完成。

## 2. 貨物處理及倉儲業務

### 業務指標

各項主要業務指標表現如下：

指標名稱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變動
集裝箱裝卸量 (TEU)	527,000	571,000	-7.8%
散貨裝卸量 (計費噸)	3,222,000	4,036,000	-20.2%

### 附屬公司

期內，受全球經濟增長疲軟、粵港澳回復通關後中港貨車全面恢復運營及抗疫民生物資運輸量減少的影響，本集團的集裝箱裝卸量和散貨裝卸量均出現下跌。面對諸多不利因素，各下屬公司努力攻堅克難，採取多項措施提升收益。

肇慶片區整體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92,000TEU，同比上升 10.6%；完成散貨裝卸量 2,173,000 噸，同比下跌 14.5%。期內，肇慶新港持續改善港口通關環境，做強做優進口再生金屬業務，還打造了港口特色業務「古水鎮陶瓷專線」，集裝箱裝卸量錄得 17.7%的同比漲幅。四會港期內針對當地貨源進行精準營銷，提高貨櫃周轉率，推動米糠、糖漿、鋁錠等業務取得明顯增長。高要港深度挖掘當地外貿陶瓷出口業務，新增礦石進口業務，並重新開展供港澳砂石散貨業務。

佛山片區高明港期內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127,000TEU，較去年同期上升 3.2%，其中外貿集裝箱裝卸量 116,000TEU，同比上升 10.0%。高明港聯合珠江中轉開拓市場，持續加大進口棉紗、木方等大宗產品營銷力度；發揮擁有廣州關區其中一個規模最大、標準最高的「再生資源」查驗場的優勢，做大做強「再生資源」進口業務；把握通關機遇，開始使用中港貨車開展跨境電商業務，創新跨境電商業務運營模式。

## 附屬公司 (續)

清遠港期內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57,000TEU，同比上升 6.5%；完成散貨裝卸量 201,000 噸，同比上升 160.4%。清遠港通過與中谷物流等集裝箱航運公司加強合作，引入更多貨物到清遠港進行裝卸，順利提升內貿集裝箱裝卸量；新開通袋裝水泥裝卸業務，積極拓展外貿大宗水泥出口業務，推動散貨裝卸量大幅增長。

珠海片區整體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102,000TEU，同比下跌 5.4%。期內，斗門港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32,000TEU，同比上升 1.5%。斗門港積極發掘斗門區及周邊外貿企業的市場潛力，順利引導格力電器等客戶的貨源流向斗門港，積極完善碼頭作業流程和運輸方案，以滿足客戶需求，在對外貿易形勢複雜多變的情況下，成功維持集裝箱裝卸業務的穩定。西域港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70,000TEU，同比下跌 8.1%。因政府防疫政策放寬，珠海跨境貨運集中接駁站業務終止，西域港的業務量有所下降；西域港嚴格控制經營成本，部署發展建築材料裝卸業務，努力實現控本增效的目標。

中山片區中山黃圃港期內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20,000TEU，同比大幅上升 49.6%；完成散貨裝卸量 292,000 噸，同比大幅上升 62.3%。中山黃圃港深挖大客戶潛力，提升服務主動性和靈活性，長虹電器、奧馬電器等大客戶的出口貨量大幅增長，同時成功開發多家新的出口客戶，多管齊下實現集裝箱裝卸量大幅上升；積極開拓新的散貨貨源，承接樂從鋼鐵堆場內加工及大宗散貨包船出口業務，成功開通散裝水泥供港業務，並通過優化泊位分配和裝卸工藝提升內貿水泥裝卸量。

受香港貨運市場低迷的影響，香港片區的業務量下降明顯，期內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128,000TEU，同比下跌 32.4%；完成散貨裝卸量 428,000 噸，同比下跌 24.1%。期內，珠江中轉因應市場變化積極進行倉庫改造，擴大屯門倉庫的恆溫倉面積並順利投產，用於存放中免國際的香水、化妝品等高價值商品和免稅酒，該恆溫倉目前處於滿倉狀態；在做好風險控制的前提下，積極開拓空運業務，成功承攬了出口泰國的無人機空運項目和出口歐洲及印度的電器空運項目。

## 合營及聯營公司

江門片區港口包括廣東省三埠港客貨運輸合營有限公司及鶴山市鶴港貨運合營有限公司，累計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159,000TEU，同比上升 6.2%；完成散貨裝卸量 696,000 噸，同比大幅上升 543.2%。期內，三埠港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75,000TEU，同比上升 15.0%；完成散貨裝卸量 153,000 噸，同比大幅上升 113.8%。三埠港加強市場營銷力度，進口陶瓷原料、出口陶瓷集裝箱裝卸量均明顯增長；散貨業務方面，在穩定原有糧食散貨客戶業務量的基礎上，持續開拓大宗砂石散貨貨源，深挖市場潛力，散貨裝卸量大幅度增長。鶴山港完成散貨裝卸量 542,000 噸，同比大幅增長接近 14 倍。鶴山港加強對卷鋼客戶的營銷力度，成功爭取大量卷鋼、型鋼、鋼坯貨源，散貨裝卸量實現巨大突破。

佛山片區的佛山北村珠江貨運碼頭有限公司累計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18,000TEU，同比上升 8.0%。北村碼頭通過營造良好的通關環境，制定靈活的營銷方案，成功拓展棉紗、食用香料、糖果飲料及港鐵路軌等多種進出口貨源，在大米進口量下降的情況下，仍然實現集裝箱裝卸量的上升；抓住跨境電商作為外貿新業態迅猛發展的機遇，成為電商出口口岸，順利新增電商集裝箱出口業務。由於佛山新港碼頭有限公司被徵收碼頭用地及土地上的建築物等而導致停產，因此期內沒有發生經營收益。佛山南海南港碼頭有限公司因經營期屆滿終止經營。佛山三水三港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受環保政策影響暫停所有業務運作，並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完成企業註銷登記。

## II. 客運業務

### 業務指標

各項主要業務指標表現如下：

指標名稱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客量 (千人次)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變動
代理客量總計	647	34	1,825.3%
碼頭服務客量總計	423	34	1,158.3%
本地渡輪客運量 (附註)	6,333	5,133	23.4%

### 附屬公司

自二零二三年一月八日起，本集團的跨境水路客運航線有序恢復運營，跨境客運業務量較去年同期大幅上升，但與疫情之前的水平還有一段距離。期內珠江客運的客運代理總量為 647,000 人次，同比大幅上升 1,825.3%，碼頭服務客量為 423,000 人次，同比大幅上升 1,158.3%。

市區航線方面，目前珠江客運正常運營中山、南沙、蛇口、深圳機場、順德和琶洲 6 條航線，期內完成客運量 438,000 人次。機場航線方面，目前珠江客運正常運營中山、蛇口、虎門和琶洲 4 條航線，期內完成客運量 209,000 人次。隨著粵港澳大灣區綜合交通體系日趨完善，疫情期間除蛇口至香港國際機場航線外，其他跨境水路客運航線長期停航，改變了大眾的出行方式，跨境客運業務的客運量在短時間內難以恢復到疫情前水平。

珠江客運利用網絡途徑開拓船票銷售及航線推廣渠道，並聯合新渡輪、東方之珠等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推出「跨境客運+」組合產品。隨著香港國際機場的客流復甦，珠江客運此前中標的香港國際機場自助行李托運項目的運營規模擴大，盈利情況已恢復至疫情前水平，而行李處理服務項目和機場停機坪車輛共享服務項目期內繼續保持平穩運營。



## 附屬公司 (續)

本地渡輪方面，隨著二零二三年二月六日起，香港與內地人員往來全面恢復，本集團期內本地渡輪客運量達 6,333,000 人次，同比上升 23.4%。在春節假期及勞動節假期期間，新渡輪的客運量及航班數量全線飄紅，最高單日客運量接近 6 萬人次。新渡輪在公眾假期及時加開航班，迅速疏導假期人流，受到了香港特區政府相關部門及長洲鄉委會的高度讚揚和認可。

水上文旅業務方面，東方之珠通過不斷創新產品和優化服務，市場培育效果逐步顯現，期內，累計客流量 21,000 人次，同比大幅上升 261.4%。「東方之珠」號遊船還高質量地完成國家高級官員的接待任務，獲得香港發展局專函表揚。

## 合營及聯營公司

期內，得益於粵港跨境水路客運航線恢復運營，香港國際機場碼頭服務有限公司營運之海天碼頭的碼頭服務客量為 209,000 人次，同比上升 522.9%。中港客運聯營有限公司自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起復航，期內市區航線客運量為 265,000 人次。佛山市順德區順港客運聯營有限公司自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起復航，期內市區航線客運量為 32,000 人次。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港珠澳大橋穿梭巴士有限公司所合營的港珠澳大橋穿梭巴士業務於期內實現客運量 7,610,000 人次，與疫情前水平較為接近。

### III. 燃料供應業務

燃料供應業務方面，新港石油把握粵港恢復通關，香港經濟復甦的機遇，持續推動業務轉型，實現柴油和機油銷售量「雙增長」。期內，新港石油完成柴油銷售量 34,000 噸，同比上升 125.3%，完成機油銷售量 412,000 升，同比上升 81.2%。新港石油一方面充分利用自有的香港海上稀缺加油浮泡資源，作為香港蜆殼有限公司的承辦商，順利承接香港政府部門海上燃油加油項目，將在該項目服務期內，為香港特區政府中的水警、海關、消防等政府船舶提供水上加油服務；另一方面，成為香港本地優質潤滑油品牌海灣石油的供應鏈代理商，為未來成為香港地區潤滑油操作的最大供應商打下堅實基礎。

### IV 企業及其他業務

企業及其他業務方面，珠澳工程技術有限公司（「**珠澳工程**」）期內營業收入和溢利均較去年同期實現增長，主要得益於取得金沙集團供水管道工程項目等。作為本集團物業設施維修保養業務的駐澳企業，珠澳工程在穩固現有業務的基礎上，將繼續發揮技術優勢，提升服務質量，積極開拓新業務，努力成為保障澳門民生工程的重要力量。

本集團持有的其他附屬、合營及聯營公司，期內業務發展良好。

## 資金流動性、財政來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由本公司負責持續監控，各附屬公司包括銀行信貸額度在內的任何資本工具的使用均由本公司統一籌劃、安排。

本集團密切監察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以保持穩健的財政狀況。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獲得友好銀行提供總額為1,186,650,000港元及人民幣135,710,000元（相當於約147,19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85,000,000港元及人民幣148,610,000元（相當於約166,361,000港元））的信貸額度。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本集團流動比率為1.7（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1,053,07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63,573,000港元），佔總資產比例為23.0%（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3%）。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按銀行借貸除以總權益和銀行借貸，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為9.7%（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而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本集團負債比率為25.5%（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5%）。

以目前本集團所持有之現金及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收入，連同可動用之銀行信貸額度，相信本集團擁有充足的資金應付未來之業務運作及業務擴充和一般發展之資金需要。

期內，本集團並無運用其他任何金融工具作套期用途。

## 銀行貸款及資產抵押

銀行貸款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香港之銀行 (附註 1)		
- 港元	220,000,000	220,000,000
於國內之銀行 (附註 2)		
- 人民幣	135,710,000	148,605,000
	(相當於約 147,191,000 港元)	(相當於約 166,355,000 港元)

附註：

1.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於香港之銀行貸款，為浮動息率及沒有任何抵押。有關條款與二零二二年年報所載相同。
2.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於國內之銀行貸款為浮動息率，並以中山黃圃港土地使用權及西域港若干物業和土地使用權作為抵押。有關條款與二零二二年年報所載相同。

## 貨幣結構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存放於多間信譽良好之銀行，其中主要為港元及人民幣，其他還有少量美元、澳門幣及歐元。

##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尚未履行的資本承擔為3,60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01,000）。

本集團有充足的財政資源，包括現有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營運產生的現金、可動用的銀行信貸額度等，用以支付資本承擔開支。

## 有關附屬、合營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宜

除本公告披露外，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其他任何附屬、合營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 重大投資

除本公告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目前的日常經營及投資業務均集中在粵港澳，營業收支以港元為主，也有人民幣及美元收支。在中國內地收取的人民幣可以用以支付本集團在內地發生的人民幣開支，而所收取的港元及美元可依正常途徑錄入本集團在香港的帳戶中。短期內在香港保持聯繫匯率制度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將不會承擔較大的外匯風險。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在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

## 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標準及規定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在證券交易方面的操守準則。所有董事已於二零二三年中期報告所涵蓋之會計期間均一直遵守有關操守準則。

##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網址刊載中期報告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規定之資料，將於稍後時間在聯交所網址（[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公司網址（[www.cksd.com](http://www.cksd.com)）上刊載。

## 中期股息

由於疫情後香港經濟及訪港旅客仍未達到預期水平，同時為保留資金應對潛在的併購機會，經董事會研究決定不派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二零二二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零港仙），留待末期股息再行綜合考慮。

##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及獨立核數師已審閱本集團之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之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本集團之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業績未經審核。然而，其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 *中期財務報告* 編制，並經本公司獨立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 *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 進行審閱。

## 企業管治

董事已採納多項政策，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除下文披露者外，董事認為，於本年中中期報告所述會計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遵照守則條文，將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超過九年作為考慮其獨立性的重要因素。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棋昌先生（「**陳先生**」）、邱麗文女士（「**邱女士**」）及鄒秉星先生（「**鄒先生**」）任期已經超過九年，於彼等獲委任期間內，陳先生、邱女士及鄒先生通過提供獨立的觀點及意見，向本公司就有關業務、運營、未來發展及戰略方向方面做出了貢獻。董事會相信陳先生、邱女士及鄒先生具備有效履行他們角色所必需的性格、品德、能力和經驗。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經分別評估及審閱陳先生、邱女士及鄒先生各自的職責、貢獻及工作範圍後，亦確信陳先生、邱女士及鄒先生可以就本公司事宜獨立發表意見而不會受到干擾，而且亦沒有證據表明他／她與本公司多於九年的服務會影響他／她的獨立性，因此其獨立性可以得到保證。守則條文第B.2.3條規定，若獨立非執行董事在任已超過九年，其是否獲續任應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由股東審議通過。

## 企業管治 (續)

邱女士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到期輪值退任，且合乎資格並願意於該大會重選連任，邱女士已於該大會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由股東審議通過獲續任。而陳先生及鄒先生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到期輪值退任，且合乎資格並願意於該大會重選連任，陳先生及鄒先生已於該大會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由股東審議通過獲續任。

此外，根據守則條文第B.2.4(b)條規定，如果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於董事會任職超過九年，應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委任新獨立非執行董事。陳仲尼先生已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由股東審議通過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新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董事

除以上之披露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本公司並不知悉董事的資料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之期間內有任何變動。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廣輝先生、周軍先生及劉武偉先生；非執行董事鍾燕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棋昌先生、邱麗文女士、鄒秉星先生及陳仲尼先生。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周軍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